

本 期 要 目

- 1、关于《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指引》的解读（来源：市场监管总局）
- 2、《元宇宙产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来源：工信部）
- 3、《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办法(试行)》（来源：市场监管总局）
- 4、《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2023—2035年)》（来源：工信部）
- 5、政策效果渐显 民企生产经营预期改善（来源：中国证券报）
- 6、“专精特新”专板建设有望加快（来源：证券日报）
- 7、中国民营企业突破5000万户 较2012年底增长3.7倍（来源：人民日报）
- 8、中小企业保持恢复性增长态势（来源：央视网）
- 9、国务院批准推广自贸试验区第七批改革试点经验（来源：新华社）
- 10、工业企业利润稳步恢复（来源：中国经济网）
- 11、全国工商联、中国银行业协会倡议：共助小微企业加速回暖复苏
（来源：央视新闻客户端）
- 12、《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来源：商务部）
- 13、关于进一步加强论坛活动规范管理的通知（来源：文旅部）
- 14、500强入围门槛达275.78亿元 民营经济质效稳步提升
（来源：经济日报）
- 15、中小企业成“C位” 跨境电商为外贸增长“续航”（来源：北京商报）
- 16、8月份国民经济恢复向好（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 17、加大“专精特新”培育力度 助力中小企业人才结构优化
（来源：央视新闻）

政 策 解 读

2023年 第3期

总第 63 期

2023.9.26

写在前面

主要内容：

- 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规划；
- 中央、国务院重大政策内容；
- 国务院有关部委对企业资金支持及操作指南；
- 国家财政、税收政策等变化及解读；
- 企业信息与信息化建设；

服务对象：

企业、事业单位的决策者；政府的政策和研究部门。

政策解读

关于《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指引》的解读

为引导企业落实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主体责任，提高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意识和管理水平，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市场监管总局印发《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指引》（以下简称《指引》）。现就相关内容进行解读：

一、制定《指引》的必要性和法律依据

2022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提出，要引导企业合规经营。近年来，随着经营者集中监管不断深入推进，企业依法申报意识显著增强，部分企业特别是中小规模企业在合规认识和能力建设方面还存在不足，加强合规指导的需求较为强烈。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常态化监管决策部署，服务企业做好合规建设，市场监管总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经营者集中审查规定》等规定，研究制定了《指引》。

二、《指引》的起草过程

2022年8月，市场监管总局启动《指引》起草工作，起草过程中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总结借鉴经验并广泛征求意见。

（一）深入调研企业合规现状及需求。积极开展经营者集中常态化监管调研，了解重点企业合规建设情况及诉求，与企业

、高校、科研机构、律师事务所等方面多次召开专题座谈，听取意见建议。

(二) 认真研究合规风险和管理体系。全面梳理总结经营者集中监管过程中企业最常出现的合规问题，分析研究合规管理的不足。在此基础上，充分借鉴《经营者反垄断合规指南》等合规文件，形成有针对性的合规方案。

(三) 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建议。先后征求有关部委、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专家咨询组、省级市场监管部门以及社会公众意见，有关意见建议经整理后达165条，市场监管总局认真研究并采纳合理化建议，不断完善改进《指引》。

三、《指引》的主要特点

《指引》聚焦经营者集中领域的合规管理，主要表现出以下特点：

(一) 突出以服务为宗旨。《指引》旨在引导和帮助企业建立经营者集中合规管理体系，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为更好服务企业，《指引》提出市场监管总局、省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合规宣传培训，同时鼓励协会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加强合规交流和培训。

(二) 突出以实效为基础。《指引》作为经营者集中领域专项指引，以实现经营者集中行为规范效果为目的，并不强制要求企业单独建立经营者集中合规制度，企业可以根据自身反垄断合规建设情况纳入经营者集中合规要素，避免增加额外合规成本。

(三)突出以企业为中心。《指引》运用分类分级管理思路，充分考虑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模式的广泛差异性以及企业从事并购活动的频繁程度，鼓励和建议达到一定规模且并购行为较为频繁的企业制定合规制度，并在制度设计上给予企业充分灵活度。

(四)突出以问题为导向。为帮助企业更好理解经营者集中各环节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指引》首次引入案例说明，这些案例都是根据过往执法经验总结出来的申报过程中最常出现的问题，提示企业重点关注，提升指引实用性。

四、《指引》的主要内容

《指引》全文共设六章、三十五条，主要有以下内容：

第一章“总则”，明确《指引》目的和依据、合规必要性以及《指引》适用范围，指出《指引》是细化《经营者反垄断合规指南》的专项指引。

第二章“经营者集中审查主要规定”，简要介绍经营者集中审查制度的法律规定以及违反法律规定面临的法律风险和可能承担的法律风险。

第三章“重点合规风险”，重点提示经营者集中各环节应当注意的问题，主要包括是否申报、何时申报、申报后“抢跑”、排除限制竞争、违反审查决定、阻碍审查调查、境外合规风险等。

第四章“合规风险管理”，主要介绍如何有针对性地制定经营者集中合规管理制度，特别是建议企业在投资并购决策流

程中嵌入经营者集中合规审核，同时明确合规管理部门、合规负责人、关键岗位人员有关经营者集中合规建议以及风险应对措施等。

第五章“合规管理保障”，主要介绍如何保障经营者集中合规管理的有效实施，包括合规承诺、合规报告、合规评价、合规咨询、合规培训、合规奖惩、合规激励等保障措施。

第六章“附则”，明确《指引》不具有强制性，企业可以结合自身特点建立合规工作体系。

五、加强事前合规，推进常态化监管

下一步，市场监管总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规范监管和促进发展并重，加强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推进经营者集中常态化监管事前合规效能：

一是做好经营者集中合规宣传培训，会同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商协会、律师事务所等多方积极开展合规宣传和培训，在全社会营造竞争合规的良好氛围。

二是研究经营者集中合规评价体系，指导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定期了解企业合规管理情况，及时给予企业必要支持，遴选推广合规典型案例，激励企业合规经营。

三是完善经营者集中风险预警机制，指导省级市场监管部门依托企业登记注册系统建立健全经营者集中申报风险提示机制，靠前一步服务企业依法申报。

四是落实常态化沟通机制，不定期与企业、律师事务所召开座谈会，听取优化改进经营者集中审查的意见建议，了解企业需求，为企业投资并购提供高质量经营者集中监管指导。

《元宇宙产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年)》解读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联合印发《元宇宙产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下文简称《行动计划》)，为更好地理解 and 执行《行动计划》，现就相关内容进行解读：

一、《行动计划》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构建一批新的增长引擎。元宇宙是人工智能、区块链、5G、物联网、虚拟现实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大成应用，是具有广阔空间和巨大潜力的未来产业。发展元宇宙产业将极大开辟数字经济的新场景、新应用、新生态，培育经济新动能。特别是发展虚实融合互促的工业元宇宙，将进一步加速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升级，是新型工业化建设的重要发力点之一。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向纵深演进，全球元宇宙产业加速发展，各国持续加强政策支持和资源投入。我国制造业体系全、场景多、市场大，数字经济蓬勃发展，具备发展元宇宙产业的坚实基础，但在关键技术、产业生态、领军企业、标准治理等方面仍存在短板弱项。为加速凝聚业界共识，集聚资源推动关键技术创新，构筑协同发展产业生态，形成推动元宇宙产业发展合力，工业和信息化部等5部门共同印发《行动计划》。

二、《行动计划》的工作目标是什么？

《行动计划》按照长远布局 and 分步落地思路，从近期和远期两个层面做了系统谋划和战略部署。近期，到2025年综合实力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具体衡量标准上，包括元宇宙技术、产业、应用和治理等全面取得突破，培育3-5家有全球影响力的生态型企业，打造3—5个产业发展聚集区，工业元宇宙发展初见成效，打造一批典型应用，形成一批标杆产线、工厂、园区，元宇宙典型软硬件产品实现规模应用，并在生活消费、公共服务等领域出现一批新业务、新模式和新业态。远景上，也从技术能力水平、产业体系、元宇宙新空间方面提出了发展目标，即核心技术实现重大突破，形成全球领先的元宇宙产业生态体系，打造成成熟工业元宇宙，营造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发展环境，建成泛在、通用、无感的元宇宙空间，推动实现人类生产生活方式的整体跃升。

三、《行动计划》主要内容是什么？

主要内容可以将要概括为：5大任务，即“构建先进元宇宙技术和产业体系”“培育三维交互的工业元宇宙”“打造沉浸交互数字生活应用”“构建系统完备产业支撑”“构建安全可信产业治理体系”。14项具体措施，包括“加强关键技术集成创新”“丰富元宇宙产品供给”“构筑协同发展产业生态”“探索推动工业关键流程的元宇宙化改造”等，它们紧紧围绕5大任务，进一步明确细化了各自的发力方向和突破点。4项工程，即“提升关键技术”“培育产业生态”“工业元宇宙赋能”“强化产业基础”，它们从技术、生态、赋能、产业基础等不同

维度，进一步谋划布局产业突破口，为带动示范任务一、二、三、四的实践落地提供了重要支撑平台。

四、如何构建先进元宇宙技术和产业体系？

《行动计划》针对我国核心技术不强、产品不丰富、产业规模偏弱等发展瓶颈问题，提出进一步强化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虚拟现实等技术在元宇宙中的融合创新，加快关键技术布局，加紧基础软硬件的研发创新，在高端电子元器件、建模软件等重点方向尽快取得突破。在元宇宙产品供给方面，围绕社交、文娱、办公等现实需求，在元宇宙入口、虚拟空间应用工具和平台上着重发力。同时，《行动计划》倡导做强市场主体，培育元宇宙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建设一批元宇宙创新应用先导区、科技园区和产业园，打造特色化产业集群，并探索用户参与的技术创新和内容生产新模式新业态。

五、如何通过发展元宇宙赋能新型工业化？

《行动计划》提出以构建工业元宇宙、赋能制造业为主要目标，大力探索虚实互促的制造业创新变革，在工业关键流程的元宇宙化改造、重点行业工业元宇宙布局、探索工业元宇宙创新应用模式三个方向发力。其中建设工业元宇宙基础通用模型数据库，打造高精度、可交互、沉浸式的工业虚拟映射空间；探索基于元宇宙的产线运维、产品监测新模式，打造工业元宇宙的营销平台和虚拟培训系统；开发面向不同产品的个性化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围绕资产设备、订单数据等开展供应链金融服务等，都是通过发展工业元宇宙赋能新型工业化的重要措施。

六、《行动计划》如何构建系统完备产业支撑？

《行动计划》从完善产业标准体系、提升创新支撑能力、打造一流基础设施三个方面提出了意见措施，重中之重的要点：一是建设元宇宙产业标准规范体系，包括产业链标准以及基础共性、互联互通、安全可信、隐私保护、行业应用等方面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二是构建可信元宇宙产品评估评测体系和健全元宇宙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三是建设云边一体、算网一体、智能调度、绿色低碳的新型算力，打造元宇宙基础设施综合管理平台等。

七、为顺利推进《行动计划》的落地实施，有哪些保障措施？

一是强化统筹协调。统筹协调各部门，加强产业、创新、财政、金融、区域等政策协同。深化央地协作，鼓励地方结合实际制定针对性强、可操作的政策措施，优化产业布局。二是优化人才培养。包括支持高等院校加强元宇宙相关学科专业人才培养，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联合培养人才，支持建设元宇宙技能技术人才实训基地，加大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等。三是深化国际合作。深度参与元宇宙国际治理规则和标准制定，做好国际元宇宙治理规则与国内的衔接，推动建立多边、民主、透明的国际元宇宙治理体系。加强元宇宙国际交流合作，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

《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办法(试行)》解读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激发企业在标准、技术、服务及管理互动发展方面的创新活力，培育一批以标准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先导型、创新型行业标杆企业，市场监管总局印发《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为做好《办法》贯彻落实工作，就相关内容解读如下：

一、《办法》出台的背景

党的二十大提出，要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中提出“建立标准创新型企业制度和标准融资增信制度，鼓励企业构建技术、专利、标准联动创新体系”。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居于核心地位，科技创新成果产业化对于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具有重要作用。标准作为科技成果的扩散器、助推器和产业发展的风向标，通过标准创新型企业制度的建立，引导企业将标准化与科技创新更加紧密融合，促进企业提高对标准是一种宝贵和有效战略资源的认识，推动我国企业学会运用标准化方法和工具提升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助力企业科技创新成果的产业化、市场化和国际化推广应用，充分展现标准化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质量效益和生态效益。

为认真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中对建立标准创新型
企业制度工作的决策部署，通过培育一批以标准引领发展的先
导型、创新型行业标杆企业，增强企业标准化意识，提升企业
标准化能力，疏通“科技创新成果研发—标准创新能力提升—
高新技术产业推广—国际创新视野开拓”的发展路径，争创企
业标准“领跑者”和国际标准“制定者”，提升产业链、供应
链稳定性，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实施《办
法》，对推动标准创新型企业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具有重要意义。

二、标准创新型企业的内涵

标准创新型企业是指运用标准化原理和方法，以科技创新
和标准化互动融合为核心竞争力，具有以先进标准的研制和实
施促进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支撑自身高质量发展
乃至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等典型特征的企业。

为构建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实现企业渐进式培
育，《办法》将标准创新型企业分为标准创新型企业(初级)、
标准创新型企业(中级)、标准创新型企业(高级)三个递进式层
级，按照不同梯度分别采取“自我声明+公示”和“自愿申请+
认定”的管理方式，重点衡量企业在建设、应用、融合、效益
层面的标准创新能力，更多体现“质”的要求而非“量”的要
求，突出了企业创新技术转化为标准、执行先进标准、实现国
际标准突破乃至引领产业国际化等特点。

三、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管理体系

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工作涉及一二三产业，面对大中小等各种企业类型，《办法》坚持全国统一管理和分层分类分级指导相结合的原则，构建了培育管理体系。

市场监管总局负责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工作的宏观指导、统筹协调，发布评价和认定指标体系，负责标准创新型企业(高级)的认定工作，建设统一的标准创新型企业信息平台，搭建统一的标准创新型企业数据库，为入库、认定和动态管理等工作提供支持。保证标准创新型企业申报推荐、评价认定、动态调整、组织管理、培育扶持的准确高效。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开展本地区标准创新型企业的梯度培育、指导和监督管理，组织标准创新型企业(初级)入库、开展标准创新型企业(中级)认定、标准创新型企业(高级)推荐等工作。制定完善相关激励措施。

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商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标准创新型企业的培育推荐、监督管理等工作，加强服务对接和监测分析，跟踪培育成效，针对性地制定政策和精准服务。

四、标准创新型企业评价认定指标体系

从引导和鼓励企业创建标准创新型企业角度考虑，配套《办法》的评价认定指标体系既考虑了梯度培育的递进性，又考虑了不同规模、不同产业的企业在标准创新工作方面的自身特点和基础能力。一是从梯度培育的递进性考虑，对三个层级企业的评价认定指标采用“4+3+2”的方式。即标准创新型企业

(初级)设置有标准化管理全面性、标准技术领先性、标准应用先进性、标准整体效益性等4类评价指标;标准创新型企业(中级)认定在此基础上,增加设置标准国际突破性、标准融合创新性和特色化等3类指标,其中特色化指标由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根据各地实际情况确定;标准创新型企业(高级)认定在标准创新型企业(中级)认定指标体系基础上,再增加标准引领产业数字化、标准引领产业国际化等2类指标。二是针对与产业规模关联性较大的指标,对大型企业和中小微企业进行了区分,设置了不同的指标要求。三是针对产业类型的差异,在标准创新型企业(中级)认定时,对工业、农业和服务业企业采用了不同的认定标准,工业企业需达到80分以上,农业及服务业企业达到70分以上即可。

五、标准创新型企业的申报流程

企业按住所地原则自愿登录标准创新型企业信息平台进行注册,按照标准创新型企业(初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符合入库要求的企业在标准创新型企业信息平台上自我声明为标准创新型企业(初级),并公示1个月,公示期间无异议则自动入库,有异议的由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时协调处理。

标准创新型企业(初级)按住所地原则自愿提出申请,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根据认定指标体系,组织对企业申报材料和相关佐证材料进行审核,必要时可以进行实地抽查,审核、抽查结果应当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个月。由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商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定为标准创新型企业(中级)。

标准创新型企业(中级)按住所地原则自愿提出申请,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根据认定指标体系,组织对企业申报材料和相关佐证材料进行初审和实地抽查,通过后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推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被推荐企业进行审核、抽查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商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定为标准创新型企业(高级)。

企业首次申请标准创新型企业时,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申报标准创新型企业的级别。后续申请认定时,应当按照梯度培育原则,逐级进行申报。

六、标准创新型企业制度的政策衔接

为引导和鼓励企业更好实现标准化与科技创新融合发展,标准创新型企业制度将与相关制度做好衔接,形成引导企业走高质量发展道路的合力。一方面,《办法》衔接了市场监管系统相关工作,在指标设置、条件要求等方面充分考虑了企业标准“领跑者”、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等内容,形成标准创新型企业、企业标准“领跑者”、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相互支撑的标准创新工作体系。另一方面,《办法》衔接了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优质中小企业”等工作,形成相互支持与配合的良好政策环境。

七、《办法》的落实措施

一是建设统一的标准创新型企业信息平台,提升信息化水平,提高工作效率,减少企业负担,方便社会参与和监督,强化管理与服务效能,确保评价的权威性和公正性。

二是加强对地方市场监管部门工作的指导，加大对标准创新型企业的宣传力度。将制度推介纳入质量月、世界标准日等主题活动，大力推广标准创新型企业的成熟经验。通过开展全方位、多形式的宣贯培训，引导企业走“标准创新”协同发展之路。

《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 (2023—2035年)》解读

一、制定《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2023—2035年)》的背景是什么？

新产业是指应用新技术发展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具有创新活跃、技术密集、发展前景广阔等特征，关系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全局。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新产业发展，作出构建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等一批产业增长新引擎的重要指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发展壮大新兴产业，前瞻谋划未来产业。

标准化在推进新产业发展中发挥着基础性、引领性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以高标准助力高技术创新、促进高水平开放、引领高质量发展。《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提出“实施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开展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准化研究，制定一批应用带动的新标准，培育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为此，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科技部、国家能源局、国家标准委等部门制定形成《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2023—2035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持续完善新兴产业标准体系建设，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标准研究，充分发挥新产业标准对推动技术进步、服务企业发展、加强行业指导、引领产业升级的先导性作用，不断提升新产业标准的技术水平和国际化程度，为加

快新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二、《实施方案》新产业主要聚焦哪些领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等文件，综合考虑产业发展现状与发展潜力，《实施方案》主要聚焦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标准化工作，形成“8+9”的新产业标准化重点领域。其中，新兴产业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民用航空、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等8大领域；未来产业聚焦元宇宙、脑机接口、量子信息、人形机器人、生成式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未来显示、未来网络、新型储能等9大领域。

三、《实施方案》推进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实施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坚持新型工业化道路，以推动新兴产业创新发展和抢抓未来产业发展先机为目标，以完善高效协同的新产业标准化工作体系为抓手，按照创新引领、应用带动、系统布局、工程推进、开放合作的基本原则，统筹推进新产业标准研究、制定、实施和国际化，充分发挥新产业标准对推动技术进步、服务企业发展、加强行业指导、引领产业升级的先导性作用，不断提升新产业标准的技术水平和国际化程度，为加快新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四、《实施方案》的主要目标是如何考虑的？

为兼顾新产业标准化中长期发展，《实施方案》以定量与定性结合的方式，分别提出2025年、2030年和2035年的“三步走”目标，工程化推进实施。

到2025年，支撑新兴产业发展的标准体系逐步完善、引领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标准加快形成。共性关键技术和应用类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标准成果的比例达到60%以上，标准与产业科技创新的联动更加高效。新制定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2000项以上，培育先进团体标准300项以上，以标准指导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更加有力。开展标准宣贯和实施推广的企业10000家以上，以标准服务企业转型升级的成效更加凸显。参与制定国际标准300项以上，重点领域国际标准转化率超过90%，支撑和引领新产业国际化发展。

到2030年，满足新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的标准体系持续完善、标准化工作体系更加健全。新产业标准的技术水平和国际化程度持续提升，以标准引领新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效能更加显著。

到2035年，满足新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的标准供给更加充分，企业主体、政府引导、开放融合的新产业标准化工作体系全面形成。新产业标准化发展基础更加巩固，以标准引领新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效能全面显现，为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提供有力保障。

五、《实施方案》的重点任务是什么？

《实施方案》根据新产业发展不同阶段的标准化需求，分解设置了五项主要任务，回答了新产业标准化需要“做什么”与“怎么做”的问题。

一是建体系：完善高效协同的新产业标准化工作体系，主要包括协同推进新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实施，协同推进新产业各类型标准研制，协同推进新产业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协同推进新产业技术基础标准化建设，协同推进新产业标准化技术组织建设与管理，协同推进大中小企业标准化融通发展等六项具体工作。二是强能力：强化标准支撑产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的能力，提升标准与产业科技创新联动水平、提升先进适用科技创新成果向标准转化水平、提升标准制定质量水平、提升标准制定效率水平等四方面工作。三是抓新兴：全面推进新兴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明确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民用航空、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等8个新兴产业重点标准研制方向，并以专栏形式细化分解标准研制重点。四是谋未来：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标准研究，提出元宇宙、脑机接口、量子信息、人形机器人、生成式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未来显示、未来网络、新型储能等9个未来产业标准研究方向。五是拓空间：拓展高水平国际标准化发展新空间，主要有扩大标准制度型开放、加快国际标准转化、深度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推动构建良好的国际标准化合作环境等四项工作。

六、如何保障《实施方案》的落地实施？

《实施方案》提出五个方面的保障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各项任务实施。二是加大资源投入，推动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和重大产业化专项加大对标准研究的支持力度。三是动态考核评估，加强方案实施情况的动态监测和效果反馈，做好新产业标准化工作新进展、新成效的总结和推广。四是健全人才队伍，鼓励标准化研究机构培养和引进标准化高端人才，加强国际标准化研究机构建设。五是注重宣传激励，支持在新产业标准化工作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参与国家级奖励的评选表彰。

热点问题

税惠“礼包”平均每周一项 你享受到了哪些？

今年以来，中国已累计延续、优化、完善税费政策超40项

平均每周一项！税惠“礼包”分量足

今年以来，税费优惠政策有多密集？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等有关部门发布的文件中可以获得直观感受。

记者梳理发现：截至9月18日发布的第44号公告，在2023年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公告中，除第3号公告、第40号公告外，其余皆以减税降费为主要内容。再加上以国务院发布通知、其他部门牵头发布公告、有关部门发布通知等形式明确的税费优惠政策，今年以来中国已累计延续、优化、完善税费优惠政策超40项，平均每周一项。

居民实实在在受益

提升个税专项附加扣除标准、全年一次性奖金单独计税、延续实施远洋船员个税政策、新能源汽车车购税继续减免、换购住房个人所得税退税……税惠“红包”直达普通居民，增强获得感。

北京市海淀区居民方耀东育有两孩，他受益最大的政策是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子女教育、赡养老人等三项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标准提高。“这给了‘上有老、下有小’的中等收入家庭‘真金白银’。”他说。

方耀东算了笔账：自己年收入约20万元，计算个税应纳税所得额时，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标准每孩提高1000元，赡养老人专项附加扣除标准提高1000元，“每个月都可以多扣除3000元，一年就是3.6万元，减税幅度超过了50%。”

“居民个人获得全年一次性奖金，可选择按月单独计税、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这一政策的实施期限从2023年底延至2027年底，让工薪族普遍受益。

“我的年收入约为25万元，其中年终奖占比较高。从近两年汇算的经验看，奖金单独计税可节税1000元以上。”一位文化行业工作者告诉记者。

不少海员则因远洋海员个税优惠延续而感到兴奋。据了解，此前中国于2019年11月出台政策，从2019年1月1日起到2023年底，对一年在船航行超过183天的远洋船员，其工资薪金收入减按50%计入个税应纳税所得额。“看到税惠延续公告后，全船上下都非常高兴。这项政策延至2027年底，给长期在海上工作的船员省下了一笔实实在在的费用，让我们在船工作更踏实。”中远海运船员广州分/子公司船舶政委任权林说。

除了促增收，消费过程中的税惠也实实在在地增加了。

购置日期在2024至2025年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每辆免税额不超过3万元；购置日期在2026年至2027年的新能源汽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每辆减税额不超过1.5万元……新能源汽车车购税持续减免，激发消费者的购买热情。

在四川省广安市经开区国际汽车城比亚迪4S店，消费者胡女士近日喜提新车。“落地价15万元左右，可享受减免1万多元的车辆购置税，这笔钱如果折算成电费，差不多可以让车行驶7万公里。”胡女士说。

8月下旬发布的延续换购住房个人所得税退税政策，进一步支持了居民住房改善性需求。政策明确，自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出售自有住房并在现住房出售后1年内在市场重新购买住房的纳税人，对其出售现住房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予以退税优惠。其中，新购住房金额大于或等于现住房转让金额的，全部退还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企业发展后劲更足

作为税惠政策主要受益者，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有何体会？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城郊香麦儿面包店经营者邝先生今年上半年享受增值税减免超3万元、个税减免600余元。“小店容易受原材料价格、人力成本等因素影响，经营压力大，税费优惠加码给了我们很大帮助。”他说。

四川天钒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耐磨材料制造企业。“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延续，今年我们预计还能享受约40万元税收优惠。”该公司办税员唐学云介绍，税费支持政策的延续，让公司敢于放手扩大产能、与上游企业强化合作、购置更多原料，从而抢抓市场发展“窗口期”。

财政部副部长王东伟表示，今年延续的税费政策项目多、涉及领域广、延续时间长，契合企业期待，“把该延续的政策及早确定、对外发布，有利于稳定预期、提振信心，为企业安排好投资经营活动创造稳定政策环境”。

政策利好延续——“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统一减半征收‘六税两费’”等一批到期税费优惠政策延续至2027年底。

支持力度加码——“减半征收个税的年应纳税所得额量值，由原来不超过100万元提高至不超过200万元”“扩大享受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的个体工商户的范围”让政策红利覆盖更多市场主体。

直击经营痛点——“对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为小微市场主体破解融资难、融资贵。

“这些税收优惠政策涉及中小微企业发展和与其相关的金融支持，原本大多在今明两年到期。”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李旭红分析，相关政策延续优化，在减轻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整体税负的同时，也增强了金融机构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供支持的意愿，有助于推动宏观经济稳中有进。

支持科技创新也是重头戏。鼓励创业投资、支持研发设备更新、支持民用航空发动机等重点产业链……不少着眼于创新的税惠政策延续实施至2027年底。此外，中国继续优化研发费

用加计扣除政策，将相关行业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提高至100%，并作为制度性安排长期实施；在此基础上，阶段性提高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扣除比例，促进相关企业研发创新。

税惠政策从资金流改善、预期管理两方面为企业增强了创新动能。在河南焦作，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拳头产品”钛白粉年产能达151万吨，海绵钛年产能达5万吨，均居全球前列。“今年，国家允许企业提前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增加了7月预缴申报期作为可享受政策时点，公司得以提前享受500余万元的税费优惠，极大减轻了运营压力，未来研发工作也更有底气。”公司财务负责人郭良坡说。

有效提振市场预期

目前，中国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仍面临不少挑战，着眼于稳就业、促增收、扩消费、稳外贸、稳外资等多重目标，财税政策与金融、产业等其他宏观政策协同发力，推动形成稳定可预期的宏观政策环境。

支持重点群体、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中国出台一系列税收政策，包括提高从事个体经营的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税费抵减限额、鼓励企业吸纳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人员就业等。

支持实体经济，财税政策与金融政策密切联动。今年上半年，税务部门进一步创新推出税务与金融部门“税银互动”举措，帮助全国小微企业获得银行贷款498万笔，助企业缓解融资难题。

此外，税费优惠政策还聚焦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

8月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布一系列利好政策，包括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对境外个人投资者投资经批准对外开放的中国境内原油等货物期货品种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等内容，其中多数将延续到2027年底。

专家认为，资本市场相关税惠政策时间周期延长，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助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和宏观经济恢复性增长。“有关部门围绕投资端、融资端、交易端出台一系列税费支持政策，特别是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市场构成实质性利好，具有积极导向作用。”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联席院长赵锡军说。

政策好，也要落实好。越是项目多、领域广，就越要推动“政策找人”、确保“应享尽享”。

国家税务总局总会计师罗天舒介绍，税务部门专门制定了精准推送“一政策一方案”，向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开展全流程、递进式、差异化推送工作，8月以来已分批次精准推送超2.75亿户（人）次。“下一步，税务部门将继续完善精准推送工作，争取让‘政策找人’找得更快、找得更准。”罗天舒说。

政策效果渐显 民企生产经营预期改善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8月制造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和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分别为55.6%和57.8%，均保持在较高景气区间。

8月中小企业发展指数连续三个月回升、制造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和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均保持在较高景气区间……近期公布的多项高频数据显示，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壮大系列政策效果正在显现。

专家认为，稳经济合力加快凝聚，有助于进一步改善民企生产经营预期，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预期改善信号增多

随着系列经济稳增长政策出台实施，企业经营和发展预期有所改善。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数据显示，8月中小企业发展指数为89.4，比上月上升0.1点，连续三个月回升，且高于2022年同期水平。从分项指数来看，8月，宏观经济感受指数、综合经营指数、市场指数和投入指数连续三个月上升，效益指数由平转升。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有关负责人分析，支持实体经济、促进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活跃资本市场的政策数箭齐发，有力提振民营企业发展信心。8月，反映企业信心状况的宏观经济感受指数为99.1，比上月上升0.3点。

从市场预期看，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8月制造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和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分别为55.6%和57.8%，均保持在较高景气区间。

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高级统计师赵庆河分析，8月制造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比上月上升0.5个百分点，连续两个月位于较高景气区间，表明随着近期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措施密集出台，企业对市场发展信心进一步增强。

同时，8月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继续保持在较高景气区间，多数服务业企业对未来行业发展较为乐观。赵庆河分析，其中零售、邮政、电信广播电视及卫星传输服务、货币金融服务等行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位于60.0%以上高位景气区间，企业对近期市场发展信心较强。

政策形成合力

企业预期改善、信心增强离不开增量政策保驾护航。近期，围绕减负担增动能、缓解融资难题、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利好政策不断落地显效。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命门’。这几年企业研发投入高，面临的资金压力不小。”西安云脉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付豪英说。

前不久，《关于优化预缴申报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发布，税务部门第一时间为西安云脉智能技术有限公司送来税惠政策。“新政策来得很及时，上半年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340万元，有效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让我们有更多精力搞研发。”付豪英表示。

8月以来，为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部门延续实施了税费优惠政策，比如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优化完善多项政策，包括扩大享受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的个体工商户范围、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统一减半征收“六税两费”等。

专家认为，相关税费优惠政策受惠面广、实施期限长。涉及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税费优惠政策统一延续实施至2027年底，有助于进一步稳定预期、提振信心。

民企融资也迎来政策利好。金融管理部门联合全国工商联日前召开金融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工作推进会提出，下一步，金融管理部门将以《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作为支持服务民营经济的行动指南，采取有力措施，为民营企业发展创造积极条件。金融机构要提高政治站位，树立“一视同仁”理念，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高质量金融支持。

促进民间投资恢复

民间投资是扩大有效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各部门各地区正加大力度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

“促进民间投资17条政策措施出台以来，国家发改委狠抓政策落实落细，取得阶段性进展。比如，加紧加快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国家发改委副主任丛亮介绍，已向民间资本推介4800余个项目、总投资约5.27万亿元，相关项目重点分布在城建、农业、旅游、公路、水路港口等领域。

地方层面也在积极行动。例如，山西日前印发《山西省优化市场准入激活民间投资的具体措施》，提出要优化能源、公共充电设施、交通、市政和公共服务、文旅康养、制造业等领域准入准营，激活民间投资。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1-8月民间投资下降0.7%。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认为，近期民间投资持续同比负增长，主要是受房地产投资降幅扩大，以及此前制造业投资增速放缓的双重影响。这是当前经济内生增长动力不强的一个突出体现，也是近期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提振民间投资政策频出的直接原因。

“放宽民间投资准入领域，加强项目推介与对接服务，可为民间投资提供更加多样化的优质标的，强化投资收益，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所所长陈雳说。

“专精特新”专板建设有望加快

7月24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印发《北京市贯彻落实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意见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提出深化资本市场全要素全链条改革。优化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生态，加快推进北京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建设，推动北京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建设、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发行、与香港交易所互联互通以及红筹企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等方面改革尽快落地。

“这个方案的颁布能够有效推动北京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建设和红筹企业在北交所上市，将有助于提升北交所的品牌价值和市场吸引力。”北京利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人常春林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渤海证券新三板投资业务负责人张可亮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加快推进“专精特新”专板建设，需与新三板市场形成衔接。本质上就是将资本市场对“专精特新”企业的服务向更早更小延伸，构建一个对“专精特新”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这也是落实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要求的具体体现。

“‘专精特新’专板可以解决中小企业股权转让难、估值难、定价难的问题，将增强中小企业股权转让交易的公允性和成功率，进一步促进企业实现快速发展。”常春林说。

6月30日，证监会公示第一批“专精特新”专板建设方案备案名单，共9家区域性股权市场在列，包括：北京股权交易中心

、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广东股权交易中心、重庆股份转让中心、宁波股权交易中心、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

常春林认为，纳入“专精特新”专板的企业类型包括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将为这类企业提供精准画像、分层评级、信用评价等服务，以及一站式的创业辅导、技术创新、法律咨询等全链条股权激励服务和并购重组服务。通过该服务平台，企业能够获得更多的政策支持和优质服务，进一步促进其发展壮大。

另外，《实施方案》明确，将推动北交所与香港交易所互联互通以及红筹企业在北交所上市。

常春林表示，红筹企业能够在北交所上市，将为在海外上市的中概股带来更多机会。同时，与香港交易所互联互通，将为北交所上市公司提供更多融资和发展渠道。“北+H”京港两地上市安排，有助于进一步促进京港两地金融合作，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更好的服务和支持，推动两地资本市场的共同繁荣。

开源证券北交所研究中心诸海滨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随着“北+H”的落地，北交所与境外资本市场连接打通，期待后续政策出台，持续推动北交所流动性水平的提升。

中国民营企业突破5000万户 较2012年底增长3.7倍

记者9日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获悉：我国登记在册民营企业4月初突破5000万户，截至5月底达到5092.76万户，较2012年底(1085.7万户)增长了3.7倍，民营企业在企业中的占比由79.4%提升至92.4%，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进一步提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登记注册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我国民营企业发展恢复向好，展现出较强的韧性与活力。前5个月，全国新设民营企业376.4万户，同比增长17.2%，较一季度增速快6.5个百分点。同期，注吊销民营企业160.8万户，同比增长1.43%，市场退出平稳。当前，民营企业发展呈现以下特点：

区域发展趋于平衡。截至5月底，东、中、西、东北四大区域登记在册民营企业分别为2822.9万户、1050.7万户、979.3万户、239.8万户，占比为55.4%、20.6%、19.2%、4.7%，其中，中部、西部占比有所提升，东部和东北部有所降低。民营企业最多的5省份为广东696.8万户、山东434.7万户、江苏384.5万户、浙江320.0万户、河南259.9万户，十年来增幅最大的主要有西藏、重庆、海南和安徽。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截至5月底，第一、二、三产业民营企业分别为177.6万户、1031.8万户、3883.4万户，占比为3.5%、20.3%和76.2%。今年以来，新设民营企业主要集中在批发和

零售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其占比分别为34.1%、13.9%、12.1%。住宿和餐饮业恢复较好，新设民营企业6.9万户，同比增长44.4%。

“四新经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势头良好。疫情为民营企业的生存发展带来了困难和挑战，也为企业创新和转型发展提供了历史机遇。截至5月底，我国“四新经济”民营企业已超过2500万户。1—5月全国新设“四新经济”民营企业215.0万户，占新设民营企业的57.1%。

中小企业保持恢复性增长态势

央视网消息(新闻联播)：工业和信息化部最新数据显示，当前，中小企业用电、采购等指标持续向好，专精特新企业发展活力持续，中小企业生产经营保持恢复性增长态势。

1—5月，小微企业用电量同比增长3.2%，连续4个月保持增长。5月，中小企业采购指数为51.5%，采购活跃度连续4个月处于景气区间。

今年以来，围绕缓解中小企业缺订单、转型难等实际问题，从中央到地方正在不断加大政策力度和精准度。

工业和信息化部持续开展“三赋”行动，以科技成果赋智、数字化赋能、质量标准品牌赋值，推动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为加速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广东佛山在3年内投入100亿元，推动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河南围绕培育壮大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派驻数万名助企干部解决企业实际问题。

1—5月，规上中小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较一季度上升0.7个百分点。1—5月，“小巨人”、专精特新企业营收利润率分别为9.9%、7.1%，比规上工业企业分别高4.7个、1.9个百分点。

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启动在即

中国证券报记者获悉，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即将拉开帷幕。目前，中国铁建、南方电网等央企积极部署，重庆、广州等地动作频频，改革举措正加紧推进。

业内人士认为，新时代国企肩负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使命。推进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将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更大力度打造现代新国企。

提升核心竞争力

近期，多家央企披露新一轮国企改革思路。

中国铁建近日表示，将紧紧围绕聚焦高质量发展，实现“一增一稳四提升”的年度总体目标，进一步科学统筹好规模与质量、投入与产出、整体与局部、发展与安全、当前与长远，持续深化改革，巩固深化改革成果，加快提升改革综合成效，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实施新一轮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快培育建设世界一流综合建设产业集团。

南方电网系统制定公司的行动表和路线图。“要以更大力度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和新型能源体系建设，持续深化以数字化绿色化协同推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和新型能源体系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不断加强南方区域电力市场建设攻坚力度，更好促进电力资源优化配置，支撑服务‘双碳’目标实现。”南方电网相关负责人表示。

“下一步，中核集团将以加快打造世界一流核工业集团为引领，以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围绕增强产业引领力、提升科技创新力、提高安全支撑力、打造现代新国企、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持续深化改革，深入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中核集团相关负责人称。

三峡集团近日表示，将全力以赴谋划实施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核心功能，加快完善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完善自主创新体制机制、全面提升安全发展能力水平，更好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和安全支撑作用，为加快建成世界一流清洁能源集团和国内领先的生态环保企业砥砺前行。

专家认为，央企借助资本市场更好地开展混改、并购重组、资产上市、布局新经济、整合上下游产业链，推动国有企业“做大做强做优”，已经成为大国博弈格局之下我国企业增强竞争力的重要方式。

下好“先手棋”

各地正积极部署新一轮国企改革行动，下好“先手棋”。

6月29日，由重庆交运集团、重庆国际物流集团、重庆港务物流集团三家企业为基础组建而成的重庆物流集团在重庆市国资委举行揭牌仪式，正式拉开重庆加快实施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专业化整合的大幕。据了解，重庆市政府7月3日召开会议，审议了《重庆市国企改革提效增能行动方案（2023—2025年）》。

广州市国资委副主任、新闻发言人崔彦伦近日表示：“我们坚持改革不停步，正在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对标世界一流价值创造行动，着力打造一批富有生机活力的现代新国企。”此外，广州市将研究出台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建设科技创新高地的指导意见等文件。

辽宁省国资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把推进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作为首要关键一招，制定省属企业重组整合方案，拟推动14家省属企业重组整合至10家左右，形成功能鲜明、分工明确、协调发展的国家出资企业格局。力争每个集团至少有1家上市公司，逐步发展成为行业投融资能力突出、产业培育优良、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大型企业集团。

招商银行研究院发布的报告认为，未来，地方国企围绕产业体系建设，将大力推动战略重组与专业化整合。在“中国特色估值体系”和全面注册制背景下，各地推动国企上市的诉求更加迫切。随着“科改行动”扩围，创新也将成为各地国企的重要命题，企业使用股权激励工具将更加灵活便捷。此外，各地国企在细化企业属性和定位基础上，将进一步推动“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价值创造行动”。

打造现代新国企

从政策层面来看，下一步国企改革路线图跃然而出。

“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乘势而上推进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更大力度打造现代新国企。”今年2月，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张玉卓在《学习时报》刊发的署名文章，明确了新一轮国企改革的重点任务。

持续推动中央企业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也已成为下一步的工作重点。6月14日，国资委召开中央企业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暨并购重组工作专题会。会议提出，下一步，中央企业要把握新定位、扛起新使命，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以上市公司为平台开展并购重组，助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核心功能。

“下半年，新一轮国企改革预期有望进一步升温。”国泰君安证券首席策略分析师方奕认为，新时代国企的关键使命在于“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未来，随着股权激励带动提升运营效率、战略性重组与专业化整合、提高分红和回购以改善股东回报和再投资收益、杠杆空间打开、“一带一路”提供产能出海新机遇，央企国企估值有望进一步重塑，低估值、高股息的国企有望被市场重新发现并定价。

中金公司发布研究报告认为，结合当前政策及改革方向看，伴随国央企基本面继续改善优化，当前国央企的整体估值水平仍有修复空间，并购重组有望助力国央企更好实现高质量发展。

国务院批准推广自贸试验区第七批改革试点经验

记者11日从商务部获悉，国务院近日印发《关于做好自由贸易试验区第七批改革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的通知》，在全国范围内和特定区域复制推广第七批共24项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进一步释放自贸试验区改革开放政策红利。

建设自贸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时代推进改革开放的重要战略举措，目的是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扩大开放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此次在全国推广的改革试点经验共22项，主要涉及投资贸易便利化、政府管理创新、金融开放创新、产业高质量发展、知识产权保护等5个领域，在自贸试验区及沿海地区推广2项经验。

通知要求，要把复制推广第七批改革试点经验与巩固落实前六批改革试点经验结合起来，加强系统集成、协同耦合，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将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列为本地区重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实施力度，确保复制推广工作顺利推进、取得实效。

工业企业利润稳步恢复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6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同比下降8.3%，降幅较5月份收窄4.3个百分点。分季度看，二季度规上工业企业利润下降12.7%，降幅较一季度收窄8.7个百分点。上半年，规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33884.6亿元，同比下降16.8%，降幅较1月份至5月份、一季度分别收窄2个和4.6个百分点，累计利润降幅自年初以来逐月收窄，工业企业利润稳步恢复。

国家统计局工业司统计师孙晓表示，今年以来，随着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各项政策措施落地显效，工业生产稳步恢复，企业盈利逐月改善。

七成以上行业盈利较一季度改善，制造业盈利改善明显。上半年，在41个工业大类行业中，有30个行业利润同比增速较一季度加快，或降幅收窄、由降转增。制造业带动工业企业利润改善作用较强，上半年制造业利润降幅较一季度收窄9.4个百分点，带动规上工业利润降幅较一季度收窄7.4个百分点。

装备制造业累计利润增速由负转正。今年以来，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培育壮大，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势头强劲。上半年，装备制造业利润同比增长3.1%，实现由降转增，增速较一季度大幅回升20.8个百分点。装备制造业利润占规上工业的比重为34.3%，较一季度和上年同期分别提高6.8个和6.7个百分点。分行业看，光伏设备、锂离子电池、新能源汽车、高铁车组等

新产品生产快速增长，带动电气机械、汽车、铁路船舶航空航天运输设备行业利润分别增长29.1%、10.1%、35.3%；通用设备行业受产业链发展带动，利润增长17.9%。

消费品制造业利润加快回升。随着扩大内需政策措施发力显效，市场需求逐步释放，多数消费品制造行业利润改善。上半年，在13个主要消费品制造行业中，有10个行业利润同比降幅较一季度收窄或由降转增，占76.9%。6月份，消费品行业利润加快回升，有10个行业当月利润同比增长，较5月份增加5个。

电气水行业利润持续增长。上半年，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利润同比增长34.1%，今年以来持续快速增长。其中，电力行业受国民经济持续恢复、迎峰度夏电力保供、可再生能源发电快速发展等因素带动，发电量持续增长，行业利润同比增长46.5%。

不同类型企业利润均有改善，小型、私营、外资企业改善明显。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大、中、小型企业利润同比降幅较一季度分别收窄4.1个、4.9个和5.6个百分点，其中6月份小型企业利润同比由降转增。私营、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利润降幅较一季度分别收窄9.5个和12.1个百分点。

企业单位成本边际改善，利润率环比回升。随着上游矿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工业企业原料成本压力有所缓解，助推企业单位成本边际改善。6月份，规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成本较5月份减少0.83元；营业收入利润率为6.44%，较5月份提高0.27个百分点。

仲量联行大中华区首席经济学家兼研究部总监庞溟认为，工业企业利润的恢复态势在巩固，企业生产经营压力得到进一步缓解。这与6月份宏观数据显示的工业生产景气度超预期回升、环比不断改善的情况相互印证。伴随经济运行持续好转、内生动力持续增强、社会预期持续改善，预计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增速在四季度内转正概率较大。

“总体看，工业企业利润延续恢复态势。”孙晓表示，下一阶段，要科学精准实施宏观政策，着力扩大有效需求，提高产销衔接水平，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部委动态

全国工商联、中国银行业协会倡议：共助小微企业加速回暖复苏

全国工商联、中国银行业协会7月31日发布2023年“助微计划”倡议书，提出共同推动经济运行持续好转，共助小微加速回暖复苏。

倡议书提出，要不断拓展服务覆盖面，加大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信贷支持力度，着力提升民营企业、中西部地区、三、四线城市、长尾客户、新市民的融资获得感和满意度；强化供应链金融服务，聚焦重点供应链生态场景，促进上下游、产供销、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推广“信易贷”服务模式，引导金融机构为信用良好的小微企业提供信贷支持。

同时，要加大发展农村数字普惠金融，鼓励探索利用大数据、互联网、卫星遥感等技术，提高三农信贷服务效率；加强对数字乡村基础设施、智慧农业、农村电商、乡村新业态等领域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支持；联合社会各界的优势资源和力量，共同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开展农村金融知识培训，提升三农主体经营水平，促进农村劳动者就业创业。

此外，还要深化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孵化机制，加大金融资源与服务整合，为创新型中小企业提供精准化、智能化服务；创新服务方式，支持中小微企业实施科技成果转化、数字化转型、技术改造等；加大制造业小微企业中长期资金供给，支持

绿色转型发展；对有吸纳就业能力的小微企业加大信贷支持，鼓励其稳就业、促就业；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创业就业、灵活就业群体的金融支持。

据了解，自2020年以来，在金融监管部门支持下，全国工商联、中国银行业协会会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网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起，并连续三年开展助微计划，帮助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应对疫情冲击，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让大量此前没有被覆盖或覆盖不足的长尾小微群体得到有效的金融服务。

商务部等9部门办公厅(室)关于印发《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文化和旅游、邮政管理部门，各供销合作社：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3〕1号）有关部署，充分发挥乡村作为消费市场和要素市场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提升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成效，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商务部等9部门研究制定了《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3〕1号）有关部署，按照《商务部等17部门关于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促进农村消费的意见》（商流通发〔2021〕99号，以下简称《意见》）、《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国家乡村振兴局综合司关于支持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

动的通知》(财办建〔2022〕18号,以下简称《通知》)、《商务部等15部门办公厅(室)关于印发〈县域商业建设指南〉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1〕322号,以下简称《指南》),进一步深化政策措施,提升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成效,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做法,坚持市场化原则、更好发挥政府引导作用,按照“一年梳理经验、两年复制推广、三年总结提升”思路,以供应链、物流配送、商品和服务下沉以及农产品上行为主线,以数字化、连锁化、标准化为方向,进一步推动资源要素向农村市场倾斜,加快补齐农村商业设施短板,健全县乡村物流配送体系,引导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推动县域商业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建立县域统筹,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础的农村商业体系。到2025年,在全国打造500个左右的县域商业“领跑县”,建设改造一批县级物流配送中心、乡镇商贸中心(大中型超市、集贸市场)和农村新型便民商店。90%的县达到“基本型”及以上商业功能,具备条件的地区基本实现村村通快递。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进一步畅通,农民增收和消费提质实现良性循环,更好满足乡村产业振兴和农村居民生产生活需求。

三、重点任务

(一)完善县域商业网络设施和业态。

1. 增强县城商业辐射能力。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优化商业用地结构和功能布局。鼓励县城购物中心、大型商超向乡镇延伸服务，布局前置仓、物流仓储等设施，完善家电、家具家装等商品营销、回收和维修网络。构建商业服务完善的社区生活圈，加强对乡村商业发展的带动，促进一体化发展。

2. 提高乡镇商业集聚效应。升级改造乡镇商贸中心、大中型超市、集贸市场等，完善冷藏、加工、配送等设施，拓展餐饮、休闲、娱乐等消费新业态新场景，打造乡镇商业集聚区。以人口聚集的乡镇为重点，推进乡镇集贸市场标准化改造，完善设施设备，传承地域特色和传统习俗，提高市场综合治理水平，更好地满足农村居民日常购物、社交等需求。

3. 提升村级商业便民服务水平。加强邮政、供销、电商、快递、益农信息社等资源协作，推动村级站点设施共建、服务共享，丰富日用消费品、农资、邮政、快递等服务，实现“一点多能、一网多用”，提高农村商业网点便民服务水平和可持续运营能力。发挥大型连锁企业资金和渠道优势，推进农村便民商店标准化改造，拓展多元化零售业务。

(二)发展农村物流共同配送。

1. 加强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改造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和乡镇快递物流站点，根据实际需要，配备自动分拣线、立体货架、新能源配送车、智能取件终端等设施设备，提高物流配送效率，增强服务能力。

2. 加强农村物流资源整合。鼓励邮政、供销、快递、商贸流通等主体市场化合作，整合各类物流资源，在电商快递基础上，叠加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等双向配送服务，实现风险共担、利益共享，降低物流成本。总结共同配送成熟模式，将其作为重点支持方向，加快在中西部偏远地区推广落地。

3. 积极发展即时零售。鼓励电商平台、大型商贸流通企业在具备条件的县城，依托自建物流、第三方物流体系，对接本地零散的商超、便利店，精准匹配周边消费订单需求，为居民提供高效便捷的到家服务。

(三) 推动县域流通企业转型升级。

1. 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针对农村中小流通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高、周期长等问题，依托已有平台资源，提升区域数字化服务水平，为企业提供成本低、实用性强的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推动数字应用从销售前端向采购、库存、配送等全过程延伸，加快线上线下融合。

2. 加强企业供应链建设。以数字化、连锁化改造和跨界融合为手段，支持邮政、供销、传统商贸流通企业从传统商品批发、零售向上下游一体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转变，增强对县域商业发展的引领带动作用。鼓励大型流通企业下沉供应链，推广新型交易模式，为农村便民商店、个体商户提供集中采购、销售分析、店面设计、库存管理等服务，增强农村实体店铺的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3. 培育县域龙头流通企业。鼓励有实力、有信誉的农村商贸流通企业综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促进业务流程和组织结构优化重组，创新商业模式，提高经营质量和效益。加大土地等政策扶持力度，落实好现行税收优惠政策，培育一批辐射面广、带动力强的县域龙头流通企业。

4. 发挥农村商业带头人作用。充分发挥县域大型经销商、代理商等渠道优势，支持进行市场化整合协作，加强物流分拨中心、前置仓等设施建设改造，为区域内商贸流通企业、便民商店、农民合作社等提供统一采购、统一仓储、统一配送等服务，建立适合县域发展水平的消费品、农资流通网络。

(四) 丰富农村消费市场。

1. 加大优质商品投放力度。发挥电商平台大数据优势，依法依规开展消费数据分析应用，引导生产厂商为农村市场生产投放更多适销对路的商品。继续支持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建材和家具家装下乡，加快农村充换电设施建设，完善售后回收服务网络，促进农村大宗商品消费更新换代。鼓励组成县域零售商采购联盟，集中向生产厂家、品牌供应商采购商品，解决中小企业进货渠道混乱、议价能力弱等问题，提高商品品质，降低采购成本。

2. 加快发展农村生活服务。结合乡镇商业设施改造，引导餐饮、亲子、娱乐、维修等服务业态聚集，促进家政服务向县域下沉。鼓励文化和旅游资源丰富的农村地区，依托乡村旅游重点村镇、乡村旅游集聚区和休闲露营地，打造乡村旅游、休闲农业、农家乐、自驾游等精品线路，吸引市民下乡消费。继

续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推介一批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建设一批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加强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进优秀农耕文化社会宣传，指导遗产地在有效保护的基础上，促进品牌打造、农文旅融合发展。

(五) 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

1. 大力发展农村直播电商。深化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利用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场地和设备等资源，打造一批县域电商直播基地、“村播学院”。整合各类资源，增强电商技能实训、品牌培育、包装设计、宣传推广、电商代运营等服务能力。鼓励有条件的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拓展020体验店、云展会、网货中心、跨境电商等衍生增值服务，推动县域电商形成抱团合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2. 培育“土特产”电商品牌。深化“数商兴农”，发展农特产品网络品牌。鼓励电商平台、直播团队充分挖掘农村“土特产”资源，为农业生产企业、农民合作社等提供产品设计、视频拍摄、文案策划、品牌推广等服务。培育一批“小而美”的农村电商特色品牌，变“流量”为“销量”，拓宽农产品上行渠道。

3. 鼓励农村电商创业就业。加强与全国及本地直播平台的合作，“以工代训”“以赛代训”，面向返乡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开展直播带头人技能培训，提升直播带货技能，激发农村直播电商创业就业热潮。举办多种形式的农村直播电商大赛，组织地方直播团队等参加，促进相互学习交流，提升农村直播电商营销水平。

(六)提升优质农产品供给水平。

1. 提高农产品供给质量。发挥流通对生产的先导性作用，加强农商互联，推动农业生产围绕市场需求，优化品种结构和产业布局，提升规模化、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加快建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抓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和认定一批农业产业强镇、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等，统筹推进农业生产和农产品“三品一标”，培育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全面推行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加强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能力建设，扩大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和名特优新农产品规模。

2. 增强农产品商品化处理能力。支持商贸、电商、农产品流通等企业向生产环节延伸产业链，建设产地集配中心等流通基础设施。配备农产品分级、加工、仓储、包装、冷链等商品化处理设施设备，增强农产品错峰上市和商品化处理能力，把增值收益更多留在农村、留给农民。

3. 加快打造农业品牌。实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打造精品区域公用品牌，带动培育核心授权企业和产品品牌。支持脱贫地区打造一批质量过硬、特色鲜明、带动力强的区域公用品牌，增强脱贫地区产业内生发展动力。发挥电商平台、商超等线上线下营销网络优势，加强特色优质农产品宣传推广，扩大区域公用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七)加强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

1. 完善全国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依托农产品主产地、主销地、集散地，在全国统筹确定一批农产品流通骨干节点城市

、农产品市场和重点企业。加强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等各类零售终端升级改造，进一步提升农产品流通效率。加强农产品流通保供体系建设，提高宏观调控和民生保障能力。

2. 提高农产品冷链流通效率。加强跨区域农产品批发市场、干支线冷链物流、农产品仓储保鲜设施和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建设，提高农产品冷链流通效率，进一步降低流通损耗。支持标准果蔬周转箱(筐)等物流载具在冷链物流的全程应用，鼓励积极应用新能源城市配送冷藏车，促进农产品冷链各环节有序衔接和信息互联互通。鼓励第三方冷链物流企业发展，推广冷链云仓、共同配送、零担物流等模式，提高冷链资源综合利用率。

3. 强化农产品产销对接。引导流通企业与农业生产主体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完善利益联结机制。继续举办全国农产品产销对接助力乡村振兴、“数商兴农”进地方等活动，邀请相关主体参加中国农产品交易会、茶博会、中国农民丰收节等展会节庆活动。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完善适应农产品网络销售的运营服务体系。广泛开展专题促销、集中采购等活动，建立健全农产品产销对接长效机制。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统筹协调。各地要把县域商业三年行动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任务，建立省级统筹、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抓好部署推进。省级主管部门结合实际，对照县域商业三年行动实施步骤(见附件)，制定本省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计划或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明确目标任务、重点举措和监督

考核机制，推动工作落地。充分发挥多部门工作协调机制作用，加强政策协同，共同研究解决重大问题。

(二)规范资金管理。严格对照《服务业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23〕9号)及《通知》要求，建立健全省市县三级日常监督机制，规范资金支出方向。各地应引入审计、监理咨询等第三方机构，加强资金决策、拨付、使用等环节审核，确保手续完整、账实相符。明确资产权属和管护责任，依法依规整合、处置和盘活资产，形成管护运营长效机制。

(三)做好政策衔接。加强县域商业建设行动与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以及发展改革、农业农村、供销等单位相关资金的衔接，发挥各自优势，避免重复建设。用好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物流配送中心等现有设施设备，引入邮政、供销、快递和有实力的商贸流通企业，拓展公益性和增值性服务，实现市场化可持续运营。巩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专项整改成果，建立健全资金管理、项目建设、日常监督、考核评估机制，形成闭环管理。

(四)强化大数据应用。加强部门间、部门与地方县域商业数据资源共享，充分依托已有信息化设施，提高政府管理水平和治理效能。推广县域商业大数据应用，整合农村商业网点、消费、客流、物流等数据信息，根据地方和企业需求，拓展县域商业动态监测、市场分析、产业培育、产销对接等功能，为县域商业三年行动提供支撑。

五、组织实施

(一)加强调研摸底。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大兴调查研究的部署，带着问题深入基层一线，对照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目标和群众需求，找准差距和不足，厘清工作底数。参照《指南》“基本型、增强型、提升型”功能要求，因地制宜，明确纳入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的县(县级市、区、旗，以下称县)范围、发展现状、建设目标、年度细化任务等。摸底和目标任务确认工作应于2023年8月底前完成，作为后续绩效评价、验收等的重要依据，原则上不再调整。

(二)压实主体责任。省级主管部门建立季调度、半年汇总、年度通报制度，加强工作调度，强化奖惩激励，对于工作推进不力以及审计、绩效评价、日常检查等发现重大问题的市县，视情给予通报、收回资金等处理措施；对于做得好的地方，加大支持力度。商务部会同有关部门通过省级党委和政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绩效评价、日常检查等方式，加强指导跟踪问效，形成上下联动抓落实的格局。

(三)组织评估验收。省级主管部门制定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达标验收办法，组织对上年度完成建设目标的县进行评估验收，并出具书面评估意见。对达到“提升型”标准的县以及部分具备条件的“增强型”县，每年11月底前通过地方推荐，纳入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建立退出机制，通过抽查“回头看”，对工作出现滑坡、达不到领跑标准或在相关领域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县，按程序调整退出。

(四)做好宣传推广。尊重基层首创精神，从基层实践中汲取智慧，充分调动地方、企业、群众积极性，鼓励探索创新，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发挥主流媒体引导作用，宣传县

域商业“领跑县”典型案例，增强典型示范作用，提高县域商业三年行动的社会认知度。省级主管部门按时更新县域商业信息系统数据，按季度报送资金使用清单，每年11月底前报送年度任务完成情况和工作总结。

附件

县域商业三年行动实施步骤

一、部署启动阶段(2023年7月-12月)

印发通知，启动县域商业三年行动，加强动员部署和政策解读。经地方推荐产生第一批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发布相关典型案例集。省级主管部门结合实际制定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计划或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重点举措和验收考核办法，指导市县抓好落实；开展绩效评价，对上年度完成“基本型、增强型、提升型”建设目标的县进行验收。

二、全面推广阶段(2024年1月-12月)

地方推荐产生第二批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发布相关典型案例集。有关部门通过全国会、专家下乡、线上培训等方式，加强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省级主管部门跟进，培育一批地方典型，加强经验复制推广，形成适合自身特点的县域商业

、农村直播电商发展路径;开展绩效评价,组织对上年度完成建设目标的县进行验收。

三、总结评估阶段(2025年1月-10月)

经地方推荐产生第三批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发布相关典型案例集。有关部门组织抽查检查,对照目标任务查漏补缺,全面总结评估县域商业三年行动工作成果。省级主管部门对照《意见》《通知》和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要求,对各市县开展评估验收。加强前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回头看”,及时发现和化解资金风险,建立项目和资产常态化运营管护机制,巩固提升政策成效,持续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消费。

关于进一步加强论坛活动规范管理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局)、党委宣传部、党委网信办、外办、教育厅(教委)、公安厅(局)、民政厅(局)、国资委、市场监管局(厅、委)：

近年来，论坛活动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和思想文化交流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同时也存在一些假冒官方机构、正规组织举办“山寨”论坛活动，违规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违规收费借机敛财，随意冠以高规格名号，主题交叉重复、内容空泛等问题，造成了经济社会资源的浪费，扰乱了市场秩序，损害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为进一步打击整治违法违规行为，规范论坛活动管理，现就各类主体面向社会公开举办的论坛活动(包括论坛、峰会、年会以及其他具有论坛性质的会议活动)提出如下工作要求。

一、坚持正确导向。举办论坛活动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主办单位应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对活动内容的审核把关和活动全过程管理，确保论坛活动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舆论导向，着力提升论坛活动质量，充分发挥论坛活动在经济社会文化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

二、规范论坛活动举办主体、名称和内容。举办论坛活动的各类社会主体，应经依法登记、具有合法身份。未经合法登记的企业及社会组织或无实际承办主体不得面向社会公开举办论坛活动。论坛活动名称应准确、规范、名实相符，不得随意冠以“中国”“中华”“全国”“国际”“世界”“峰会”“高端”“高峰”“巅峰”等字样。论坛活动内容应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注重质量和实效，主题设置不得超出主办单位职责范围，设立分论坛、子论坛、平行论坛应紧紧围绕主论坛活动主题。

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打击未经合法登记的主体面向社会公开举办的论坛活动、“山寨”论坛活动、以论坛活动名义进行诈骗敛财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安部门依法打击涉非法集资、非法经营、传销、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市场监管部门严格查处论坛活动违规收费、虚假宣传等行为。民政部门严厉打击整治举办论坛活动的各类非法社会组织，依法查处在举办论坛活动中存在违反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法律法规行为的社会组织。表彰奖励主管部门对借举办论坛活动违规设奖颁奖的，采取叫停活动、依法查处、责令整改、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等措施。

四、规范社会组织举办论坛活动。社会组织举办论坛活动应按章程规定履行内部工作程序，并按其主管单位有关规定履行相关手续。论坛主题内容应符合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与其他单位合作举办论坛活动的，要加强对合作单位资质、能力的审核把关，加强对活动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不得只挂名、不参与管理，不得与非法主体合作开展活动。

五、规范管理党政机关及其直属单位举办论坛活动。除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开展的论坛活动外，党政机关及其直属单位举办论坛活动，要严格履行报批程序。省部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经国务院批准免于登记的社会团体举办新的论坛活动应报党中央、国务院审批；各省（区、市）党委、政府负责审批本地区省级以下地区、部门和单位举办的论坛活动；中央和国家机关、人民团体、经国务院批准免于登记的社会团体负责审批所属机关、直属单位举办的论坛活动。分级分类建立论坛活动保留清单，对清单范围内的论坛活动实行备案管理。各级党政机关及其直属单位原则上不再举办保留清单以外的论坛活动。确有必要新增的，应从严审核论证，按程序报批后纳入清单管理。党政机关及其直属单位论坛活动的审批实行总量控制、严控规模、厉行节约、注重实效等原则，防止形式主义和铺张浪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规范党员领导干部出席论坛活动。涉外论坛活动按照有关外事管理规定办理，规范邀请党和国家领导人、其他领导干部及重要外宾出席论坛活动。

六、鼓励支持合法合规论坛活动开展。对于组织规范、导向正确、效果优良、影响力大的论坛活动，各地区各部门应通过加强宣传推介、提供业务指导、给予表扬奖励等方式予以支持，打造一批具有示范性引领性的品牌论坛活动，助推论坛活动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

七、落实主管主办责任和行业监管职责。论坛活动主办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对论坛活动的全过程管理，制定应急预案，确保活动健康有序开展。中央和国家机关要加强对所属单位举办论坛活动的规范管理，各省（区、市）论坛活动主

管部门应切实履行论坛活动的属地管理职责，健全工作机制，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对本地区各类主体举办论坛活动的规范管理。各行业管理部门要加强对本行业、本领域论坛活动的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

八、加强对场地提供主体的规范管理。论坛活动场地的主体不得为违法违规论坛活动提供便利，在签订合同、提供服务前，要对论坛活动举办主体的身份真实性、合法性予以核实，不得为未经合法登记的主体提供论坛活动场地。发现存在违法违规线索的，应及时通报相关部门。

九、规范媒体平台对论坛活动的宣传推广。新闻媒体、网站平台、公众账号不得对违法违规论坛活动进行宣传报道或为其刊登广告、提供传播渠道；要对论坛活动相关信息内容进行审核把关，不得不实宣传、夸大宣传。

十、加强信用管理和社会监督。对于违法违规举办论坛活动、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主体，除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外，相关主管部门要将其纳入信用管理范畴。各相关部门要促进信息共享，对于有不良信用记录的论坛活动及举办主体予以重点监管。畅通举报投诉途径，鼓励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打击违法违规论坛活动，鼓励合规论坛举办主体依法维护自身权益。

各地区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落实本通知精神，强化责任担当，按照统筹协同、分级负责、分类管理、上下联动的要求，构建高效衔接、运转有序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坚持问题导向、标本兼治、精准施策，推动论坛活动健康有序发展。

500强入围门槛达275.78亿元 民营经济质效稳步提升

全国工商联日前发布的“2023中国民营企业500强”榜单和《2023中国民营企业500强调研分析报告》显示，民营企业500强入围门槛达275.78亿元，比上年增加12.11亿元。

500强是民营企业的排头兵，其数据变化、排序升降是观察我国民营经济发展的一个窗口。超预期因素冲击之下，500强入围门槛仍创新高，体现出我国民营经济的综合实力、创新活力和市场竞争能力稳步提升。

制造业更显韧性

2022年，民营企业500强营业收入总额39.83万亿元，上升3.94%，保持连年增长；资产总额46.31万亿元，止住上一年下降趋势，迎来显著回升；税后净利润、销售净利率等尽管有所下降，但降幅较上一年收窄。

在全球通胀压力持续加大、内外需不足等多重挑战下，民企500强能保持营收总额和资产总额双增长，足显韧性之强。“营收增长一方面是企业奋斗拼搏的结果，另一方面是我国市场仍有足够的机会和份额。不过，成本上升等外部性因素难以在短期内克服，因此利润水平和盈利能力有所回落。”北京市工商联副主席、振兴国际智库理事长李志起说。

值得一提的是，制造业企业继续在民企500强中保持主导地位，数量为322家，较上年增加21家，且营收总额、资产总额、纳税总额、就业人数等指标较上年均出现不同程度上涨。

李志起认为，在全球供应链遭受冲击的情况下，我国生产能力和生产秩序率先恢复，保障了出口增长，带动了民企制造业增长。与此同时，我国坚持把制造业作为全面发展实体经济的重点，延长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政策，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制造业获得政策支持的效果是立竿见影的，税费减免、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举措都能使企业直接受益，再加上制造业企业实体资产相对丰厚，也更易获得贷款支持。”李志起说。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张波介绍，作为制造业企业，近年来魏桥集团积极布局下游加工，建设魏桥轻量化基地，带动形成新能源轻量化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工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和增长引擎，在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下，更需要其发挥压舱石作用。“制造业民企数量的增长，显示出我国加快建设制造强国的坚定步伐和巨大动能，特别是重工业制造、装备制造以及现代数字技术智能制造保持较强进取势头。”长江产业经济研究院特聘研究员、中国民营经济研究会理事吴跃农说。

转型升级是趋势

报告显示，2022年，75.2%的民企500强实施转型升级。李志起认为，一方面，民营企业通过转型升级提高在产业链的话语权，在政策的支持引导下主动实施转型升级；另一方面，经

济增速放缓、行业产能过剩、国际市场低迷等因素倒逼企业自我加压，改革发展模式。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陈秋荣表示，恒力深耕研发创新，持续推进产业转型。

作为排头兵，500强的转型实践对于广大民营企业而言，具有示范和借鉴意义。

民企500强转型升级，主要依靠技术和管理创新、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提高环保性能等，背后离不开关键技术研发。最近3年，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超3%和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超3%的民企500强数量连年增长。“越来越多的民营企业意识到，必须把关键核心技术掌握在自己手里。”李志起表示，企业愈加重视研发投入，表明民营经济正由资源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榜单中名次跃升明显，该公司董事长曾毓群表示，宁德时代围绕固定式化石能源替代、移动式化石能源替代和市场应用集成创新三大发展方向，不断攻克动力及储能电池的关键核心技术，主动服务“双碳”战略。

“民营制造企业在创新上大幅投入，智转数改结出硕果，将推动我国经济发展不断提质增效，为经济增长的可持续性提供动力。”吴跃农说。

仍需持续提升信心

受外部环境影响，民企500强成本上升、需求不振的问题仍然存在。

从调研情况看，民企500强海外投资增速出现回落，反映原材料成本较高、用工成本上升、国内市场需求不足的500强企业数量较多。“这些问题难以靠企业自身消化，一些民营企业信心仍然不足。”李志起说。

面对民企发展遇到的困难和挑战，国家支持政策也密集出台。多家500强民企表示，强化民营经济“内在要素”和“自己人”的重要定位体现了民营企业的重要主体作用，在重大规划、重大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活动中积极吸引民营企业参与，有效提振了发展信心。数据显示，近七成民企500强认为融资环境有所改善。

专家提出，尽管存在困难，但民企500强整体实力依然在增强，说明只要企业家不断提升经营管理能力，不断积累市场竞争经验，用活各类惠企政策，就能实现新的突破。

报告还显示，民企500强中，有419家希望进一步降低税率；超过200家希望进一步降低社保缴费基数和缴存费率、产业链上下游政策优惠统筹安排、出台鼓励创新税收优惠等政策。专家建议，各地区各部门要进一步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完善服务体系，推动政策加快落实落细，让政策红利更好惠及民营企业。

热点话题

中小企业成“C位”，跨境电商为外贸增长“续航”

2023年，是“一带一路”倡议提出的第十个年头。这期间，我国跨境电商快速发展。公开数据显示，跨境电商货物进出口规模占外贸比重已由五年前的不足1%上升至目前的5%左右。在这十年来，有无数的中小商家依托平台“顺风”出海，完成了自身的蜕变发展。

“跨境电商平台的发展，不仅要把外贸的增长点和新动能培育起来，更要把我们的自主品牌和创新动力培育起来。”近日，在以“跨境电商新十年”为背景的“外贸新动能的路径与模式”研讨会上，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张建平如此建言。

在这场研讨会上，来自部委单位、高校、科研所的专家学者与跨境电商企业代表一起，就当下涌现的外贸新模式、新业态展开了深入探讨。其间，拼多多于去年9月推出的多多跨境作为最年轻但发展迅猛的出海平台受到广泛关注。

厂二代“顺风”出海

何佳阳是一位来自潮州陶瓷“厂二代”。接班前，自家工厂长期为迪士尼等海外品牌代工，利润之薄被何佳阳的母亲称为“做最好的产品，卖最低的价格”。留法回国后，何佳阳立志带领工厂从后端走向前台。不过，受制于成本、风险等因素，何佳阳始终不敢贸然尝试。

直到去年10月，何佳阳自家的陶瓷厂入驻了多多跨境。从第一款陶瓷保温杯意外“爆单”到如今日销5000单、跃升平台垂类榜一，其工厂除了在沉淀多年的欧美市场继续保持优势，也得以顺利连接中东等陶瓷工厂近年来重点开拓的新市场。

“我们一直想做品牌，但按以前的方式，成本与门槛都太高。全托管模式解决了物流、运营两大主要的跨境难题，为我们节省了足够的精力和资金，让我们有机会尝试打造自主品牌。”何佳阳表示。

据了解，多多跨境是国内首批全面推行全托管模式的跨境电商平台之一。作为一种外贸新业态，多多跨境为商家提供包括网站引流、跨境物流、法务、知识产权等在内的一站式服务，制造工厂只需做好品质和生产，就能“顺风”出海。

在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研究院院长李鸣涛看来，近些年，跨境电商中“中国平台”的兴起给出海企业提供了全新的商业基础设施。“这个由中国企业自己搭建的全球通道无论是提供全托管服务，还是营销、物流等支持，都更加自主可控，为中国制造的转型乃至形成独特的全球竞争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中小微企业成为跨境电商“C位”

其实，跨境电商新业态、新模式的涌现，都是系列政策“暖流”呵护的结果。近年来，从国务院到各地政府，一系列推动跨境电商发展的政策接连落地。

“85后”的金炜烽在“中国眼镜之乡”台州临海杜桥镇经营着一家中等规模的眼镜工厂。在过去，金炜烽的眼镜工厂主要以贴牌生产以及为跨境卖家供货为主。如今通过多多跨境，他管理的工厂不仅实现了从批发到零售的转型，还在海外市场有了些名气。“我们改走品牌路径后，利润比过去给别人供货涨了整整一倍。”金炜烽在研讨会上表示。

“即便没有做出品牌，这些中小微企业也很重要，因为它们才是真正的出海主体，是不折不扣的‘C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研究员支振锋认为，中国有着全球最好的统一大市场以及不断改善的营商环境，也正因如此，不少企业宁愿“窝里躺”也不愿出去。“新兴的跨境电商平台愿意和中小企业一起成长，做它们的‘海外销售合伙人’。这不仅能改善就业，还能实现文化传播、国家形象塑造等多维度的功能，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在李鸣涛看来，外贸新模式的“新”首先是新渠道、新市场，而其区别于传统外贸的“新”在于通过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在上游生产侧与下游消费者之间建立一种确定性的连接。“通过跨境电商平台这一新商业基础设施，生产商能够更好地洞察、把握消费者的需求以及需求变化，及时调整产品，降低库存，甚至在这个过程中不断定位自己的品牌。”

“跨境电商平台还需更多创新，核心是建立平台和生态企业之间的融合创新机制。”中国人民大学交叉科学研究院院长杨东建议道，为了精准触达消费者，工厂需要生产针对性的产品，需要和海外消费者建立实时的互动，需要海外客户为产品

的更新迭代作出更大贡献，需要一些特别的激励制度。“而从更大的视角看，这就需要入驻企业、平台甚至整个生态进行机制上的合作，既能共享利益，又能做大生态，吸引更多海外消费者参与，提升中国品牌的口碑与形象。”

跨境电商引擎“续航”进行时

外贸是拉动中国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之一，而当下，跨境电商正在成为拉动外贸增长的新引擎，如何让这一新引擎“续航”，成为了企业和平台都需要面对的新课题。

海关总署数据显示，今年1-6月，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达1.1万亿元，同比增长16%。其中，出口8210亿元，增长19.9%；进口2760亿元，增长5.7%。从区域来看，以广东、浙江、福建、江苏为代表的东部地区跨境电商行业发展领先；以江西为代表的中部地区呈迅猛增长态势，成为中国制造出口的新生力量。

亮眼的数字背后，还有许多值得关注的进步。根据人民网舆情数据中心/人民在线发布的《跨境电商助力中国制造品牌出海现状及趋势洞察》，在跨境贸易迅猛发展的同时，跨境电商物流体系正在不断完善。此外，当前海外客户群体趋于年轻化，年轻一代的客户群体更加倾向于通过跨境直播等“网络化”、“媒体化”方式快速了解企业生产能力。

上述报告认为，跨境电商平台在促进对外贸易中发挥重要作用，已经成为外贸转型升级的新动能和外贸创新发展的重要引擎，如何在该环境下让身处其中的多元主体获得高效率的成长，更为关键。

张建平表示，按照工商管理中的大三元理论，企业在全球供应链管理中主抓的三个环节是品牌管理、研发设计和市场营销，其余可以选择外包。“如果跨境电商平台能够为企业提供更好的平台服务，让他们回归本职，将精力放在核心的‘三元’上，那么，我们的企业很有可能获得更效率的成长、拥有更强的国际竞争力。”张建平说道。

8月份国民经济恢复向好

(2023年9月15日)

国家统计局

8月份，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精准有力实施宏观调控，全力做好稳增长、稳就业、防风险工作，国民经济加快恢复，生产供给稳中有升，市场需求逐步改善，就业物价总体稳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

一、工业生产加快，装备制造业增速回升

8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5%，比上月加快0.8个百分点；环比增长0.50%。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3%，制造业增长5.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0.2%。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4%，比上月加快2.1个百分点；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2.9%，加快2.2个百分点。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2%；股份制企业增长5.7%，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0.8%；私营企业增长3.4%。分产品看，太阳能电池、服务机器人、光电子器件产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77.8%、73.7%、29.9%。1-8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9%。8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为49.7%，比上月上升0.4个百分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为55.6%。

二、服务业较快增长，现代服务业增势良好

8月份，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6.8%，比上月加快1.1个百分点。分行业看，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生产指数同比分别增长16.1%、11.5%、9.0%、8.1%和7.2%。1-8月份，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8.1%。1-7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2%。8月份，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0.5%，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57.8%，其中，铁路运输、航空运输、住宿、餐饮、电信广播电视及卫星传输服务、生态保护及公共设施管理、文化体育娱乐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位于55%以上较高景气区间。

三、市场销售加快恢复，服务消费增长较快

8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7933亿元，同比增长4.6%，比上月加快2.1个百分点；环比增长0.31%。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32974亿元，同比增长4.4%；乡村消费品零售额4959亿元，增长6.3%。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33721亿元，增长3.7%；餐饮收入4212亿元，增长12.4%。在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化妆品类、通讯器材类、金银珠宝类、家具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9.7%、8.5%、7.2%、4.8%。1-8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2281亿元，同比增长7.0%。全国网上零售额95387亿元，同比增长12.1%。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79821亿元，增长9.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6.4%。1-8月份，服务零售额同比增长19.4%。

四、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继续扩大，高技术产业投资保持较快增长

1-8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327042亿元，同比增长3.2%，比1-7月份回落0.2个百分点。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6.4%，制造业投资增长5.9%，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8.8%。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73949万平方米，同比下降7.1%；商品房销售额78158亿元，下降3.2%。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同比下降1.3%，第二产业投资增长8.8%，第三产业投资增长0.9%。民间投资下降0.7%。高技术产业投资同比增长11.3%，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11.2%、11.5%。高技术制造业中，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17.5%、12.8%；高技术服务业中，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42.1%、28.3%。8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环比增长0.26%。

五、货物进出口同比降幅收窄，贸易结构继续优化

8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35887亿元，同比下降2.5%，降幅比上月收窄5.8个百分点。其中，出口20384亿元，下降3.2%；进口15504亿元，下降1.6%。进出口相抵，贸易顺差4880亿元。1-8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270833亿元，同比下降0.1%。其中，出口154667亿元，增长0.8%；进口116166亿元，下降1.3%。1-8月份，一般贸易进出口同比增长1.7%，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65.4%，比上年同期提高1.2个百分点。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长6.0%，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52.9%，比上年同期提高3.0个百分点。机电产品出口增长3.6%，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为58.0%。

六、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下降

8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2%，比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本地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5.3%；外来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4.8%，其中外来农业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4.4%。31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3%，比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全国企业就业人员周平均工作时间为48.7小时。

七、居民消费价格同比由降转涨，工业生产者价格同比降幅收窄

8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上涨0.1%，上月为下降0.3%；环比上涨0.3%。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价格同比下降0.5%，衣着价格上涨1.1%，居住价格上涨0.1%，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下降0.5%，交通通信价格下降2.1%，教育文化娱乐价格上涨2.5%，医疗保健价格上涨1.2%，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3.8%。在食品烟酒价格中，猪肉价格下降17.9%，鲜菜价格下降3.3%，粮食价格上涨0.6%，鲜果价格上涨1.3%。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CPI同比上涨0.8%。1-8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0.5%。

8月份，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3.0%，降幅比上月收窄1.4个百分点；环比上涨0.2%。全国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同比下降4.6%，降幅比上月收窄1.5个百分点；环比上涨0.2%。1-8月份，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和购进价格同比分别下降3.2%和3.6%。

总的来看，8月份，主要指标边际改善，国民经济恢复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积极因素累积增多。但也要看到，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国内需求仍显不足，经济恢复向好基础仍需巩固。下阶段，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围绕稳增长、稳就业、防风险等，加快已出台政策举措落地见效，不断推动经济运行持续好转、内生动力持续增强、社会预期持续改善、风险隐患持续化解，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加大“专精特新”培育力度 助力中小企业人才结构优化

从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了解到，从7月17日开始启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面向2023届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活动，并延续至9月30日。

各地将在线上设置专区发布招聘信息、在线简历投递，组织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直播带岗、硕博巡回招聘，联合社会化招聘平台设置活动专区，面向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公益性服务。

搭建平台 助力中小企业人才结构优化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是指具备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优势的中小企业。这些企业虽然规模不大，但拥有各自的“独门绝技”。

其中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指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质量效益优的排头兵企业。工信部积极采取措施，推进这些企业持续加大引才育才力度。

今年以来，工业和信息化部已联合教育部举办了全国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活动，已有63万家中小企业参与活动，发布461万多个岗位，学生投递简历数达到1331万份。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就业服务部部长 仲巍： 我们特设专精特新企业招聘专区，共有16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为前来应聘的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提供就业岗位400多个。

浙江杭州的这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从事高精度3D扫描和齿科数字化设备及软件的研发生产，今年的员工人数增加了14%。

浙江省杭州市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 江腾飞： 我们更注重去招引和培养高素质的应届毕业生，以此来去打造具备丰富创新能力的团队。我们今年已经招聘了有近百名的应届毕业生。

目前，我国已累计培育近9000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8万多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调查结果显示，近一半的“小巨人”企业反映高端人才短缺。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局长 梁志峰： 开展招聘活动就是希望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与高校毕业生搭建对接交流的平台，积极引导和鼓励更多应届高校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尤其是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工作，助力实现中小企业人才结构优化和高校毕业生更快更好就业的双赢局面。

服 务

诚 信

敬 业

创 新



主办单位： 中小企业合作发展促进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 15 号楼中国五矿大厦 1001

邮编：100101

电话：010-64936994、64939034

传真：010-64936994

网址：www.smec.org.cn

邮箱：smec@smec.org.cn